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函

地址：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4樓
承辦人：徐麗虹
電話：02-77365580
電子信箱：hong@mail.yda.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21日
發文字號：臺教青署學字第11323078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3年青年壯遊點-戶外教育教師體驗活動簡章
(A09020000E_1132307810_doc2_Attach1.odt)

主旨：檢送「113年青年壯遊點推動戶外教育高級中等學校教師
體驗活動報名簡章」，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與，請
查照。

說明：

- 一、為配合教育部推動戶外教育政策，並擴大青年壯遊點與鄰近學校合作之連結，規劃辦理高級中等學校教師體驗活動，鼓勵教師透過實地參與青年壯遊點活動，了解在地文化歷史特色，深入探討並進行推動戶外教育交流，期望教師可將實際體驗獲得與學習概念帶回校內，融合課程設計，進而帶領學生到壯遊點進行體驗學習活動，豐富學生學習場域與內涵。

二、旨揭活動規劃說明如下：

(一)參加對象

- 1、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並對推動戶外教育課程有高度興趣之教師。
- 2、普高學科/資源中心研究教師與種子教師代表，及技高



一般科目領域推動中心、綜高中心教師代表為優先。

3、同1梯次每所學校最多錄取2名教師為原則。

(二)活動規劃

1、活動日期

(1)113年9月26日(星期四)宜蘭市場青年壯遊點。

(2)113年10月25日(星期五)新北三鶯青年壯遊點。

2、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3年9月3日(二)下午5時止，

一律採線上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6T65ZEpz7LwyxF3j7>)。

3、活動人數：每梯次參加人數15人，每人限報名1梯次；

同1梯次，每所學校最多錄取2名教師為原則。

(三)獲錄取參加活動之教師，得補助往返交通費(不含市內計程車資)，以參與者服務學校為出發地，惟出發地為集地縣市者不予補助。

(四)全程參與者核發教師研習時數證明6小時，研習時數以登錄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為原則。

(五)所屬報名錄取教師，請給予公(差)假登記。

正本：各公私立高級中學、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

副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教育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
(均含附件)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113年青年壯遊點推動戶外教育高級中等學校教師體驗活動
報名簡章

壹、活動目的

為配合教育部推動戶外教育政策，並擴大青年壯遊點與鄰近學校合作之連結，規劃辦理教師體驗活動，鼓勵教師透過實地參與青年壯遊點活動，了解在地文化歷史特色，深入探討並進行推動戶外教育交流，期望教師可將實際體驗獲得與學習概念帶回校內，融合課程設計，進而帶領學生到壯遊點進行體驗學習活動，豐富學生學習場域與內涵。

貳、辦理單位

主辦機關：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執行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

參、參與對象

- 一、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並對推動戶外教育課程有高度興趣之教師。
- 二、普高學科/資源中心研究教師與種子教師代表，及技高一般科目領域推動中心、綜高中心教師代表為優先。
- 三、同1梯次每所學校最多錄取2名教師為原則。

肆、活動規劃

- 一、活動梯次：辦理共2梯次，分別為新北三鶯青年壯遊點及宜蘭市場青年壯遊點，活動行程如附件。
- 二、活動人數：每梯次參加人數15人，每人限報名1梯次。
- 三、活動日期
 - (一)113年9月26日（星期四）宜蘭市場青年壯遊點。
 - (二)113年10月25日（星期五）新北三鶯青年壯遊點。
- 四、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3年9月3日(二)下午5時止。
- 五、報名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https://forms.gle/6T65ZEpz7LwyxF3j7>。

六、遴選方式：符合報名條件資格者，依優先資格及報名時間序錄取前15位報名者為正取，並依序備取。

七、相關活動時程

時間	項目
即日起至9月3日止	報名時間
9月10日前	入選名單公布通知及確認
9月18日前	通知備取入選者
活動前一週	發送行前通知

伍、 注意事項

一、各壯遊點行程預計集合地點：

(一)第一梯次：宜蘭市場青年壯遊點－宜蘭火車站

(二)第二梯次：新北三鶯青年壯遊點－板橋高鐵站

二、實際集合地點及時間將於入選通知內提供，獲錄取參加活動之教師，得補助往返交通費（不含市內計程車資），以參與者服務學校為出發地，惟出發地為集合地縣市者不予補助，說明如下：

(一)交通費包括行程中必須搭乘之飛機、高鐵、船舶、汽車、火車、捷運等費用，均覈實報支，且交通費按必經之順路計算之。

(二)外島地區出發者，每人最高以經濟艙機票計算補助。

(三)前開補助由參加者依實際狀況簽署領據支領，主辦機關得依個案實際狀況審核合理性准駁補助；機票須以票根單據核實給付。

三、活動依規定簽到退，不得缺課與遲到早退，全程參與者核發教師研習時數證明6小時，研習時數以登錄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為原則。

四、本署函請所屬學校給予公(差)假，報名者如有特殊理由無法出席，應於活動前3天通知執行單位，以利安排相關行政事宜。

五、完成本次戶外教育體驗學習活動後，請參加老師於學校網站或社群以圖文方式露出參與青年壯遊點戶外教育體驗活動心得1則(約200至500字)，並提供主辦機關相關素材作為後續推廣使用。

六、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加者所寄出或登錄之資料有延遲、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加者亦不得因此異議。

七、活動前若遇人事行政總處公佈因颱風停止上班上課，主辦單位將據以辦理，並以email或簡訊通知後續延期或取消相關事宜。

八、如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主辦單位保有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利。

九、響應環保，請自備環保水杯，活動全程不提供一次性瓶裝飲用水。

十、參與活動期間應尊重性別多元、個別差異及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以不受歡迎之言詞、行為，騷擾或侵害他人；並應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騷擾防治法、跟蹤騷擾防制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等相關法令之規定。另如有遇疑似性別平等、性騷擾或性侵害之情事，本署之申訴專線為：電話：02-7736-5595、手機：0978-605-300及電子郵件：gender@mail.yda.gov.tw

十一、聯絡資訊

- 主辦機關：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徐麗虹編審

02-77365580 / hong@mail.yda.gov.tw

- 執行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楊承儒

02-23660812#211 / louie_yang@nasm.org.tw

陸、本簡章由主辦機關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如有未盡事宜，得適時補充修訂並通知參加人員。

附件

113年青年壯遊點推動戶外教育高級中等學校教師體驗活動行程

一、第一梯次：宜蘭市場青年壯遊點

●日期：113年9月26日（星期四）

●體驗行程(暫)

時間	行程
09:30	宜蘭火車站 前站(光復路出口) 集合
09:30-12:00	南北館市場走讀
12:00-12:30	前往魔法莊園
12:30-13:30	香草餐(午餐)
13:30-14:30	魔法莊園導讀
14:30-15:30	永續體驗產學實作交流
15:30~	賦歸

※依實際行程調整辦理。

※為共同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環保餐具、環保杯。

二、第二梯次：新北三鶯青年壯遊點

●日期：113年10月25日（星期五）

●體驗行程(暫)

時間	行程
09:00	板橋高鐵站 集合
09:00-09:30	前往 竹崙茶場
09:30-09:40	活動簡報、介紹工作人員與學員分組
09:40-09:55	手工製茶程序簡介
09:55-10:25	手工茶體驗1 茶園採茶
10:30-10:50	茶產業導覽
10:50-11:20	手工茶體驗2 品茶與茶經
11:20-11:40	車上聚落導覽
11:40-12:10	接駁車到鶯歌本會教室
12:10-13:00	鶯歌窯工特色午餐
13:00-13:20	手工茶體驗3 手工茶製作-揉擀
13:20-14:50	茶碗製作體驗 (分5-6組進行)
14:50-15:50	手工茶體驗4 手工茶製作-手工炒茶
15:50-16:00	學習單、議題探討、討論與反思回饋分享

※依實際行程調整辦理。

※為共同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環保餐具、環保杯。